



罗马书纵览

陈詠洁主讲





罗马书纲要

一、引言: 神福音的显明(一1-17)

二、定罪: 世人对福音的需要(一18-三章)

- 1) 外邦人被定罪(一18-32)
- 2) 犹太人被定罪(二1-三8)
- 3) 全人类都被定罪(三9-20)

三、称义: 世人接受福音的道路 (三21-五章)

- 1) 藉基督称义(三21-31)
- 2) 亚伯拉罕的称义(四章)
- 3) 透过亚当解释称义(五章)

四、成圣: 信徒成圣的道路(六章-八13)

- 1) 胜过肉体(罪性) (六章)
- 2) 脱离律法 (挣扎) (七章)
- 3) 依靠圣灵 (能力) (八 1-13)



罗马书纲要

五、得荣: 得着儿子的名分,身体得赎(八14-39)

六、拣选: 在乎恩典,不在乎行为(九-十一章)

- 1) 以色列过去的丰富(九章)
- 2) 以色列现在的弃绝(十章)
- 3) 以色列将来的重建(十一章)

七、变化: 信徒生活行为的改变(十二1-十五13)

- 1) 对神和在教会的事奉(十二章)
- 2) 在社会的事奉(十三章)
- 3) 对信徒的事奉(十四1-十五13)

八、榜样: 使徒保罗(十五14-十六章)

- 1) 立志竭力广传福音,直到地极(十五14-29)
- 2) 求众圣徒与他一同竭力(十五30-33)
- 3) 保罗个人的问候(十六章)



16你知道如何「与主联合」吗？（罗六1-14）



罗马书
罗六1-14

真心话
时间

16你知道如何
与主联合」吗？

- 一、受浸（洗）——与基督联合的事实（1-5节）
- 二、同钉与同活——与基督联合胜过罪（6-14节）



16你知道如何「与主联合」吗？（罗六1-14）



「6 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，使罪身灭绝，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；7 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。8 我们若是与基督同死，就信必与他同活。9 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里复活，就不再死，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。」（罗六6-9）



17 你是罪的奴仆还是义的奴仆？（罗六15-23）



- 一、两种奴仆的定义（15-18节）
- 二、劝告——将肢体献给「义」作奴仆（19节）
- 三、罪奴与义奴的结局（20-23节）



17 你是罪的奴仆还是义的奴仆？（罗六15-23）



「岂不晓得你们献上自己作奴仆，顺从谁，就作谁的奴仆吗？或作罪的奴仆，以至于死；或作顺命的奴仆，以致成义。感谢神！因为你们从前虽然作罪的奴仆，现今却从心里顺服了所传给你们道理的模范。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，就作了义的奴仆。」（罗六16-18）



18向律法也是死了
(罗七1-6) 倪柝
声信息节录



- 一、妇人藉着死脱离丈夫归于别人 (1-3节)
- 二、信徒藉着死脱离律法归于基督 (4-5节)
- 三、按着心灵的新样服事主 (6节)



18向律法也是死了
(罗七1-6) 倪柝
声信息节录



「5 因为我们属肉体的时候，那因律法而生的恶欲就在我们肢体中发动，以致结成死亡的果子。6 但我们既然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，现今就脱离了律法，叫我们服事主，要按着心灵的新样，不按着仪文的旧样。」(罗七5-6)



19你可知，你肉体中没有良善？（罗七7-20）



- 一、律法的功用在乎显明罪（7-13节）
- 二、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（14-17节）
- 三、肉体之中没有良善——罪的本性（18-20节）



19 你可知，你肉体中没有良善？（罗七7-20）



如何拯救溺水的人？



「 18 我也知道，在我里头，就是我肉体之中，没有良善。因为，立志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。 19 故此，我所愿意的善，我反不做；我所不愿意的恶，我倒去做。 20 若我去做所不愿意做的，就不是我做的，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做的。」（罗七18-20）



20谁能救你脱离
「这取死的身體」？
(罗七21-25)



- 一、善恶两律交战的痛苦 (21-23节)
- 二、蒙拯救的路——依靠主耶稣基督 (24-25节)



20 谁能救你脱离
「这取死的身體」？
(罗七21-25)



「 23 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，把我掳去，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。 24 我真是苦啊！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體呢？ 25 感谢 神，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。这样看来，我以内心顺服 神的律，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。 」 (罗七23-25)



21得释放的秘诀—— 认识三个律 (罗八1-11)



- 一、在基督里得释放的原则 (1-2节)
- 二、在基督里成就了律法的义 (3-4节)
- 三、在基督里体贴圣灵 (5-8节)
- 四、圣灵如何释放我们 (9-11节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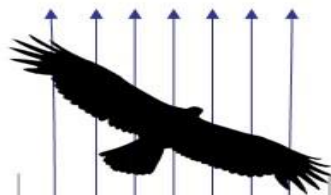


21得释放的秘诀——认识三个律（罗八1-11）



正如老鹰投身于上升气流，我们也随从圣灵而行，就胜过罪和死的律。

生命之灵的律



随从圣灵

罪与死的律



「1 如今，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。2 因为赐生命圣灵的律，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，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。... 5 因为，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；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。6 体贴肉体的，就是死；体贴圣灵的，乃是生命、平安。」（罗八1-2、5-6）



22你是「儿子的心」？还是「奴仆的心」？（罗八12-17）



- 一、靠着圣灵治死身体恶行（12-13节）
- 二、得着神儿女的权利（14-17节）



22你是「儿子的心」？还是「奴仆的心」？（罗八12-17）



「14 因为凡被 神的灵引导的，都是 神的儿子。15 你们所受的，不是奴仆的心，仍旧害怕；所受的，乃是儿子的心，因此我们呼叫：『阿爸！父！』16 圣灵与我们的内心同证我们是 神的儿女；」（罗八14-16）



23看重将来的荣耀，
就轻看现今的苦楚
(罗八18-25)



罗马书

罗八18-25



23看重将来的荣耀，
就轻看现今的苦楚

- 一、因荣耀而不介意苦楚 (18节)
- 二、受造之物的切望等候 (19-22节)
- 三、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 (23节)
- 四、既是盼望，就必忍耐等候 (24-25节)



23看重将来的荣耀，
就轻看现今的苦楚
(罗八18-25)



今生为永恒做准备

「18 我想，现在的苦楚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就不足介意了。19 受造之物切望等候 神的众子显出来。... 23 不但如此，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，也是自己心里叹息，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，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。」(罗八18-19、23)



24效法神儿子「得
荣耀」(罗八26-
30)



- 一、因有圣灵的代求 (26-27节)
- 二、因有万事的互相效力 (28节)
- 三、因得荣是神预定的旨意 (29-30节)



24效法神儿子「得
荣耀」（罗八26-
30）



「28我们晓得万事都互相效力，叫爱神的人得益处，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。29因为他预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预先定下效法他儿子的模样，使他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。30预先所定下的人又召他们来；所召来的人又称他们为义；所称为义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。」（罗八28-30）



25基督的爱，使你
「得胜有余」（罗
八31-39）



罗马书

罗八31-39



25基督的爱，
使你「得胜有余」



- 一、因有神亲自的帮助（31-34节）
- 二、因有基督不能隔绝的爱（35-39节）



25 基督的爱，使你
「得胜有余」（罗
八31-39）



「35 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？难道是患难吗？是困苦吗？是逼迫吗？是饥饿吗？是赤身露体吗？是危险吗？是刀剑吗？36 如经上所记：我们为你的缘故终日被杀；人看我们如将宰的羊。37 然而，靠着爱我们的主，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经得胜有余了。」（罗八35-37）



26 保罗被咒诅，与基督分离，他也愿意，为什么？（罗九1-13）



- 一、神所拣选的以色列人（1-5节）
- 二、神的拣选乃凭神的应许（6-9节）
- 三、神的拣选不凭人的行为（10-13节）



26 保罗被咒诅，与基督分离，他也愿意，为什么？（罗九1-13）



戴德生献身中国

「1 我在基督里说真话，并不谎言，有我良心被圣灵感动，给我作见证；2 我是大有忧愁，心里时常伤痛；3 为我弟兄，我骨肉之亲，就是自己被咒诅，与基督分离，我也愿意。」
（罗九1-3）



27窑匠与贵重的器皿 (罗九14-24)



罗马书

罗九14-24

真心话
时间

27窑匠与 贵重的器皿

- 一、神怜悯的主权 (14-18节)
- 二、窑匠的比喻 (19-21节)
- 三、神两面的怜悯 (22-24节)



27窑匠与贵重的器皿 (罗九14-24)



「20 你这个人哪，你是谁，竟敢向神强嘴呢？受造之物岂能对造他的说：『你为甚么这样造我呢？』21 窑匠难道没有权柄从一团泥里拿一块做成贵重的器皿，又拿一块做成卑贱的器皿吗？」（罗九20-21）



28基督是你的「磐石」还是「绊脚石」？(罗九25-33)



罗马书

罗九25-33



28基督是你的「磐石」还是「绊脚石」？

- 一、神对外邦人的怜悯（25-26节）
- 二、神对以色列人的怜悯（27-29节）
- 三、以色列人不凭信心求（30-33节）



28基督是你的「磐石」还是「绊脚石」？(罗九25-33)



「32 这是甚么缘故呢？是因为他们不凭着信心求，只凭着行为求；他们正跌在那绊脚石上。33 就如经上所记：我在锡安放一块绊脚的石头，跌人的磐石；信靠他的人必不至于羞愧。」(罗九32-33)



29律法的总结就是
基督 (罗十1-8)



- 一、「神的义」与「人的义」对立 (1-3节)
- 二、「神的义」就是耶稣基督 (4-5节)
- 三、「神的义」，这道离你不远 (6-8节)



29律法的总结就是
基督（罗十1-8）



为何律法的总结
就是基督？

江苏青年事工

「2 我可以证明，他们向 神有热心，但不是按着真知识；3 因为不知道 神的义，想要立自己的义，就不服 神的义了。4 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，使凡信他的都得着义。」（罗十2-4）



30「凡求告主名的
就必得救。」（罗
十9-15）



- 一、「得救称义」的条件（9-10节）
- 二、「得救称义」是给一切信的人（11-13节）
- 三、需有传福音的，人才可「得救称义」（14-15节）



30 「凡求告主名的
就必得救。」(罗
十9-15)



得救五部曲

求、信、听、传、差

「9 你若口里认耶稣为主，心里信 神叫他从死里复活，就必得救。 10 因为，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，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。.... 13 因为『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』。」(罗十9-10、13)



31神整天伸手招呼
那悖逆顶嘴的百姓
(罗十16-21)



罗马书

罗十16-21



31神整天伸手招呼
那悖逆顶嘴的百姓

- 一、圣经证实福音的普世性 (16-17节)
- 二、以色列人悖逆证实福音的普世性 (18-21节)



31神整天伸手招呼
那悖逆顶嘴的百姓
(罗十16-21)



“为母”的心肠

「17 可见，信道是从听道来的，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。.....20 又有以赛亚放胆说：没有寻找我的，我叫他们遇见；没有访问我的，我向他们显现。至于以色列人，他说：『我整天伸手招呼那悖逆顶嘴的百姓。』」（罗十17、20-21）



32「未曾向巴力屈膝」的七千人在哪里？（罗十1-10）



罗马书

罗十一1-10



32未曾向巴力屈膝的七千人在哪里？

- 一、保罗自证蒙神的怜悯（1-2节上）
- 二、以利亚时代的蒙恩者（2下-4节）
- 三、犹太基督徒是蒙恩的余数（5-6节）
- 四、其余顽梗不化的以色列人（7-10节）



32 「未曾向巴力屈膝」的七千人在哪里？（罗十1-10）



谁是神的关键少数？



「4 神的回话是怎么说的呢？他说：『我为自己留下七千人，是未曾向巴力屈膝的。』5 如今也是这样，照着拣选的恩典，还有所留的余数。6 既是出于恩典，就不在乎行为；不然，恩典就不是恩典了。」（罗十4-6）



33「一次得救永远得救」到底是什么？
(罗十一-11-24)



- 一、外邦人蒙恩具有激励作用 (11-14节)
- 二、新面与树根的比喻 (15-16节)
- 三、野橄榄与枝子的比喻 (17-24节)



33 「一次得救永远得救」到底是什么？
(罗十一11-24)



这石头好重...



神能不能造一块
自己搬不动的石头？

探秘志

「21 神既不爱惜原来的枝子，也必不爱惜你。22 可见，神的恩慈和严厉向那跌倒的人是严厉的，向你是有恩慈的，只要你长久在他的恩慈里；不然，你也要被砍下来。」（罗十一21-22）



34「以色列全家得救」的奥秘（罗十—25-36）



- 一、以色列全家得救的奥秘（25-27节）
- 二、神两全的怜悯（30-32节）
- 三、使徒保罗对神的颂赞（33-36节）



34「以色列全家得救」的奥秘（罗十一25-36）



「弟兄们，我不愿意你们不知道这奥秘，就是以色列人有几分是硬心的，等到外邦人的数目添满了，于是以色列全家都要得救。如经上所记：必有一位救主从锡安出来，要消除雅各家的一切罪恶；」（罗十一25-26）